

# 研究不端的定義

### 美國St. Louis大學及Cardinal Glennon主教兒童醫院 朱真一

#### 前言

國際及台灣的「研究不端(Research Misconduct)」事件,很多人說有越來越多之 感。台灣最近的研究不端的事件,更發生於最 頂級的中央研究院及幾所明星大學。不過處理 方式,有不少的爭論,其中之一可能就是對 「研究不端」定義的爭議。

爭論什麼才是「研究不端」,有的說不 應調查某某人或某某事件,因為那不屬於「研 究不端」的範疇。到底「研究不端」的定義如 何?英文的misconduct,拙文的中文寫成「不 端」,不過以前有時也寫成「不正」,在拙文 中兩詞常混著用。可能就因為對研究/學術/科 學「不端」的定義不同,自然會有不少的爭 執。所以想不妨來找文獻,看對「不端」定義 的討論,到底什麼是最好的定義。

#### 研究不端的定義

不同的機構或不同領域,以前可能 有不同的定義,就是醫學或生物醫學界,



圖1 The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誠信 辦公室ORI)<sup>,</sup>坐落於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 (DHHS)的總 部內 (圖來自Wikipedia)

有不同的說法。可能就因為不同,所以美國的The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DHHS)部,這相當於台灣的衛福部, 於最近設立的「研究誠信辦公室(The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 ORI)」的網站上,為此「研究不端」下定義。

去找其他的文獻,發現學術界或科學界 的其他領域,以及不少其他國家也採用這定 義。不只美國醫學/生醫界而已,相信是世界 上最多人採用的定義。日本有好幾個網站,專 門討論研究不端案件,日文的漢字用「研究不 正」,不少也採用此定義。這「研究誠信辦公 室(ORI)」的設立也很有意義,以後有機會再 來探討,若有興趣,這辦公室的網站就有不少 的資料<sup>1</sup>。下面先來較詳細的探討「研究不端 (正)」定義,有些會提到在本刊或其他刊物, 討論過的一些美國的案件,用實例幫忙解說, 更容易瞭解。

# Research Misconduct定義中,三項不端行 為的解說

在網路上很容易可找到,寫「研究不端」定義的網站<sup>2</sup>。這定義的第一句就是:

"Fabrication, falsification, or plagiarism in proposing or performing research, reviewing research proposals, or in reporting research results"。先來討論此定義中,對fabrication, falsification, or plagiarism三字的定義及解釋。

#### Fabrication;「捏造」

Fabrication 說是"making up data or

#### Definition of Research Misconduct

Research misconduct means fabrication, faisification, or plagiarism in proposing, performing, or reviewing research, or in reporting research results.

(a) Eabrication is making up data or results and recording or reporting them

(b) <u>Easification</u> is manipulating research materials, equipment, or processes, or changing or omitting data or results such that the research is not accurately represented in the research record.

(c) <u>Plaplarism</u> is the appropriation of another person's ideas, processes, results, or words without giving appropriate credit.

(d) Research misconduct does not include honest error or differences of opinion

圖2 美國The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部的The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誠信辦公室),網站上 對「研究不端」定義的部分。(來自https:// ori.hhs.gov/definition-misconduct)

results and recording or reporting them",台灣 通常翻譯成「捏造」,此句中"making up" 大家比較熟悉,平常口語就有「捏造」之意, 而make-up一般也可說成「化裝」、「化妝 品」。在這裡討論研究不端上,譯成「捏造」 當然最好。

不過請注意,在上句對「捏造」的定 義,還特別寫凡是在記錄(recording)或報告 (reporting)數據或成果,都可稱為「捏造」。 就是說還沒報告前,發現有「捏造」的紀錄, 無論以後有沒有報告,更不管是正式或非正式 的發表或出版,都一樣可以是研究不端的「捏 造」。

以前很多人的觀念,需要有實際的保存 試驗或研究的紀錄,譬如筆記本、圖片或有看 得出來的證據,都是研究者擁有。現在數據紀 錄,可留存於不少地方,研究者可能沒有,研 究者手上沒有,但仍可自其他儲存處找出來。 最重要的當然是電腦或其他電子儲存的資料, 很多連研究者都不記得或不知道,若去調查, 可找出這些資訊。

不管是自己或公家的,桌上或筆記型的電 腦,類似可存資料的平板(Tablets)如I-pad,智 慧型電話(I-phone)等都可能找到。在網路留下 的資訊,如email、部落格,還有社交媒體, 如臉書(facebook),都可能會存下互傳的檔案 紀錄。這些紀錄以後自己都無法控制,很多名 人(celebrity)出些醜聞,不少就是因為電子檔 案無法刪掉,被人找出來。

各種網路的資訊,就是自己可以控制的 網站、部落格或各類社交媒體,資訊一旦送 出,別人可能留下那些資訊,以後就是自己刪 除,有人早已下載而存有資訊,或網路公司 的總機仍留有紀錄。所以現在不一定要正式 或非正式出版,不少數據及資訊,以電子儲 存。只要留下紀錄(recording),不一定要報告 (reporting),一樣是研究不端的證據。

#### Falsification;「 竄改 」

Falsification 是 "manipulating research materials, equipment, or processes, or changing or omitting data or results such that the research is not accurately represented in the research record"。台灣一般翻譯成「竄改」,不過「竄改」一詞,以前一般只用在「竄改(應該包括刪除)」數據或結果上,但是事實上,上面「竄改」的定義,已不只用於竄改數據而已。

所以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最近就控訴該 公司策畫詐欺誇大不實,說這就是作弊(fraud) 案,最近就重罰該公司及其董事長兼執行長 Elizabeth Holmes,說明這「竄改」的意義很 廣泛。這個案例雖不是學術的研究不端,說明 這類的不端定義,一樣可適用於商業性的場 合。

## Plagiarism;「抄襲」/「盜用」

Plagiarism 是 "the appropriation of another person's ideas, processes, results, or words without giving appropriate credit"。 台灣翻譯此詞為「抄襲」,上面提到日本有 不少「研究不端」的網站,網站上的日文把 plagiarism翻譯為「盜用」,這「盜用」一詞 倒很適當,比用「抄襲」更傳神更好。

上面談plagiarism的定義上,如上英文所 言,不但是文字的字句,凡是用其他人的想 法、運作或成果(ideas, processes, results)都是 plagiarism範疇內,所以用「盜用」反而非常 適合。若用「抄襲」一詞,一般觀念都好像 用於文字上而已,較少人會聯想到除文字外 的,還有偷用別人「智慧」的plagiarism,所 以「盜用」比「抄襲」更適當。

不過話說回來,會在文字上「抄襲/盜 用」的人,容易「盜用」別人的其他「智 慧」。在本刊曾討論過的〈從Soman-Felig造 假案學習(1)-私了及自我調查誤事〉<sup>5</sup>,以及 〈從Soman-Felig造假案學習(2)-倫理不敏感及 壞榜樣〉<sup>6</sup>,描寫這「經典」的盜用者,這兩 文寫得很明白。

兩文中提到的這位研究者,曾逐字從尚未 出版的文稿抄襲/盜用約60字,原論文的作者 更懷疑,那盜用者何止那60字,還盜用尚未發 表的研究方法,而且為想搶先發表而倉促造假 寫出文稿。這位造假研究者更是慣犯,後來系 統地去查他發表在第一流雜誌的14篇論文中, 12篇有各種造假問題<sup>5</sup>,共同掛名作者都不知 道!!

#### Research Misconduct定義中的前提原則

這定義還有一很重要的前提,定義中說 "Fabrication, falsification, or plagiarism in proposing or performing research, reviewing research proposals, or in reporting research results"。美國的誠信辦公室(ORI)特別明 說,不只是發表 (reporting) 其研究成果時, 才有捏造、竄改及盜用等研究不端的問題。

這定義最前面在發表前,就先提到提出 計劃(proposing),進行(performing)研究工作

78

時,還有"reviewing research proposals"時, 若有上述捏造、竄改及盜用三項的問題,都是 研究不端。就以向任何機構,申請研究基金為 例,若有上述幾種的盜用、捏造及/或竄改不 端行為於研究計劃中,就是研究工作還沒開始 做,更不必說等到「正式」的研究論文發表, 才要調查立案,研究尚未開始就是研究不端。

其實不但事前發現,就是後來利用造假的 數據或其他不當的方法,申請到研究基金,以 後就是已開始研究,甚至還有成果發表,很多 機構都要求有不端行為的申請人、其團隊、學 校或機構,退回研究的基金。這就是明說不能 以不端的資訊申請,製造更多造假及研究不端 的數據及成果。

當然進行研究工作時,若當場被抓到各 種不端行徑,那當然是研究不端。這種事件 最有名的可說是本刊報導過的〈白鼠毛塗黑 及角膜移植造假〉<sup>7,8</sup>,造假者用黑筆塗白老 鼠的毛,告訴他的上司,他移植黑老鼠皮到 白老鼠,因為經他發明的方法處理,如何成 功,當天就被人識破,他的角膜移植的試驗也 是造假,則當場沒看出,但後來更多懷疑而查 出。這兩研究後來都沒發表正式論文,曾在學 術會議以及非學術性的醫學新聞雜誌(Medical World News)上發表過,就是沒有正式論文出 版,這兩項事件仍是研究不端的「經典」案 件,因為有確定的造假證據留存。

若在研究機構內當場被抓造假,研究計 劃可因發現不端行為改變,大概不會按照原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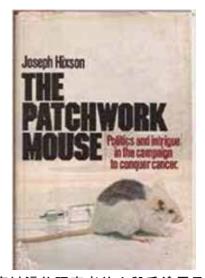


圖3 作家以這位研究者的白鼠毛塗黑及角膜假 移植案,寫此研究不端的「經典」書。 (謹謝網站:https://www.amazon.com/ patchwork-mouse-Joseph-R-Hixson/ dp/0385028520)

劃繼續,當然等不到有正式論文。研究不端的 研究者會被懲罰,還可能被要求退回研究款。 這類實際上發生的實例,在世界各地都可能發 生,想大家大概都聽說過些。不過有一哈佛的 John Darsee案很特別,就是試驗室作研究時, 當場被抓到造假,只輕罰沒被趕離哈佛。

Darsee能言善道一再道歉,堅持這只是唯 一的造假,上司相信他。請看拙文〈Darsee造 假案的教訓-(2)造假被抓及自我調查〉<sup>9</sup>。以後 發現Darsee更多造假的問題,而且跟其他研究 中心有關,再調查才知道Darsee也是慣犯,請 看拙文〈Darsee造假案的教訓-(3)更多造假而 無法遮羞!〉<sup>10</sup>

"Reviewing research proposals" 主要指

審閱(審查)其他人的提議(proposals)時,可能 有人會盜用別人的想法或其他的不端行為。 上面提的案件<sup>5,6</sup>,審查別人的文稿時,盜用別 人尚未發表論文的文句外,甚至盜用其研究 方法,這當然是研究不端之極。就因為有些 造假天才很多辦法,上面的定義嘗試包括不少 的情況,不等到有正式的論文報告才是研究不 端。

# Research Misconduct最多於發表成果後被 查出

"Reporting research results"可能仍是最 多被人找出有研究不端。因為出版時,有「白 紙黑字」明寫,雖然電子資訊時代已不太一 樣,不過一樣都有明確的數據及成果,可讓人 詳加檢閱。報告過的資訊,不論用何種方式發 表,都會留下證據,不管是文字或影像,是電 子或印刷品,不管是摘要、會議演講、正式或 非正式論文,當然更是何時何地發表過的資 訊,都可能被人檢查有否上述的捏造、竄改或 盜用。

很多的研究不端或造假問題,研究成果 剛發表時不知,一有嫌疑時,會回頭調查以前 涉嫌者所發表過的所有報告。美國Darsee案有 最多的討論,拙文曾探討過Darsee不少,只請 看拙文其中之一的〈Emory調查發現研究多虛 構〉<sup>11</sup>。當回顧他從前的出版資料,固然正式 論文及學術演講,就是每篇最多不過幾百字的 會議摘要都調查。他甚至有一病例的病人數膨 賬數目,是根據他當住院醫師期間,在內科科 內的研究討論會的摘要中所找到的資訊。

#### 結語

以上以美國的誠信辦公室(ORI),主要為 美國醫學及生醫學界為主,所提出的「研究 不端」定義而多加討論,不過最後還是要提 那定義中最後一條:「誠實的錯誤或不同的 意見,不算是研究不端(Research misconduct does not include honest error or differences of opinion)」,這當然很容易瞭解,為什麼定義 要加上這一項。因為學術研究有不同看法,人 會有錯誤。不過這也是拙文系列討論時,碰到 最多引起爭論的一項。被指控研究不端者,常 會以「誠實的錯誤」或「不同的意見」來解說 或辯護他/她們沒有捏造、竄改或盜用(抄襲)。

#### 參考文獻

- The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 In Internet : https://ori.hhs.gov/ (2018.4.8)
- Definition of research misconduct. In website of The Office of Research Integrity,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 : https://ori.hhs.gov/definitionmisconduct (2018.4.8)
- 朱真一:Theranos公司竄紅爆跌與造假問題。台北醫師公會會刊。2018;62(3):86-90。
- 4. 朱真一: Theranos 竄紅及爆跌的背景及教訓。台北醫師公會會刊。2018;62(4):82-88。

- 朱真一:從Soman-Felig造假案學習(1)-私 了及自我調查誤事。台北市醫師公會會 刊。2017;61(6):84-89。
- 6. 朱真一:從Soman-Felig造假案學習(2)-倫理 不敏感及壞榜樣。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 2017;61(7):80-84。
- 朱真一:白鼠毛塗黑及角膜移植造假(1)。
  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2017; 61(1): 82-7.
- 朱真一:白鼠毛塗黑及角膜移植造假(2)。
  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2017; 61(2): 78-83.
- 9. 朱真一:Darsee造假案的教訓-(2)造假被 抓及自我調查。http://www.peoplenews. tw/news/afa55d16-7b0b-42a8-b1ffa12dd4d0b17c (2018.4.8)
- 朱真一:Darsee造假案的教訓-(3)更多造 假而無法遮羞!http://www.peoplenews. tw/news/bc8d85d3-ce9a-42f3-97ab-31e053e16f80 (2018.4.8)
- 11. 朱真一: Darsee造假案的教訓-(7)Emory 調查發現研究多虛構。http://www. peoplenews.tw/news/550b3a9d-e80a-497fa42d-9387a4eff13d (2018.4.8)

